

附件 2:

灵台县机关事业单位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

采购单位	灵台县龙门乡卫生院	供应商	宁夏恒谊源商贸有限公司	合同号	LTXLMX-WSY-2025-02 04		项目名称	灵台县龙门乡卫生院宣传印刷品		
合同金额	9000 元	财政拨款	√		自筹资金		合同签订时间	2025. 2. 3	验收时间	2025. 6. 23
验收意见	合格									
采购单位领导签字: 杨书瑞 验收组组长签字: 陶小芳 验收组成员签字: 边德永 郭小花 2025年6月23日										

说明: 1. 项目验收由采购单位全权负责。项目采购实施结束后, 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业务专家和技术人员, 对本项目实施情况, 按照有关技术指标、质量要求进行认真、详细、全面验收, 确保采购项目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参数要求。
2. 本验收单一式两份填写, 采购单位、供应商各一份。

3. 合同金额单位为万元。
4. 验收清单须附后。

灵台县龙门乡卫生院印刷品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清单

采购品目名称	规格型号或 功能技术标准	数 量	单 价 (元)	金 额 (万元)	验收意见 (是否同意)	备 注
灵台县龙门乡卫 生院宣传印刷品	纸制品	1500	6	0.90	同意	